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體育學系系務暨 105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

優學生單獨招生術科考試委員會會議紀錄

開會事由：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暨 105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術科考試委員會會議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三）上午 11：10

開會地點：綜合大樓二樓 4204 教室

主持人：蔡主任○賢

紀錄：郭○芬

出席者：徐老師○輝、朱老師○華、鄭老師○吾、陳老師○秀、金老師○斌
林同學○佐

列席者：郭專員○芬、楊助理○婷

壹、主席報告

- 105 學年度新聘專任教師簽核准為 105 學年度上、下學期各增聘 1 名教師。
- 有關借調教師及未在本系開課之教師，是否可擔任論文指導老師，經詢問研教組回覆，教師為本校專任教師(含退休教師)皆可擔任指導研究生指導老師。
- 105 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甄審名額調查表，增加柔道 2 名，男、女不拘及鐵人三項男、女各 1 名，共計 39 名，詳細內容如下所示:

A 為高中組甄審 註：高中組泛指考生為高中職或專科生之組別									
學校 編號	甄別 代碼	代碼種類	學校名稱(全銜)	科系組別(全銜)	系科 代碼	性別	名額	年制別	備註
	001	籃球		體育學系		男	4	4	
	002	排球		體育學系		不拘	4	4	
	003	網球		體育學系		不拘	4	4	
	005	羽球		體育學系		不拘	4	4	
	008	桌球		體育學系		不拘	4	4	
	031	游泳		體育學系		不拘	4	4	
	039	田徑		體育學系		不拘	4	4	
	020	空手道		體育學系		不拘	2	4	
	042	滑輪溜冰(競速滑輪 尤佳)		體育學系		不拘	2	4	
	019	柔道		體育學系		不拘	2	4	

050	鐵人三項	體育學系	男	1	4
050	鐵人三項	體育學系	女	1	4
084	蹺泳	體育學系	不拘	1	4
008 丙	聽障桌球	體育學系	男	1	4
031 丙	聽障游泳	體育學系	男	1	4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擬討論本系 105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簡章。

說明：

一、依「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規定」辦理考試相關事宜：

(一) 議定招生運動項目及各項招生名額。

(二) 考試科目及方式、各科目所占成績比例、評分方式、同分參酌順序。

(三) 成立術科考試委員會（由系主任擔任總召集人，並選任各分項運動召集人）。

(四) 術科考試日期暫定為 105 年 4 月 10 日(日)。台師大 105 年 03 月 12 日(六)。

比賽名稱	比賽日期
105 年度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含桌球、游泳、網球、田徑)	105. 4. 23-105. 4. 28
104 學年度高中籃球聯賽甲級總決賽	105. 3. 19-105. 3. 20
104 學年度高中排球聯賽甲級決賽	105. 3. 04-105. 3. 06
105 年度青少年桌球國手選拔賽暨參加亞洲青少年錦標賽中華代表隊選拔賽	104. 04. 10-104. 04. 13 (去年日期,今年未定)

二、本校辦理相關考試日期：

日期	考試項目
105 年 3 月 06 日 (日)	課務組 教師資格檢定考試
105 年 3 月 13 日 (日)	全校 研教組 碩士班招考
105 年 3 月 18-20 日 (五-日)	身心障礙學生升大專校院甄試

三、已向體育室商借 4 月 10 日之場地。

四、檢附 105 學年度簡章(草案)。(附件一)

五、上述簡章內容須於會後回覆教務處，以利呈報教育部；各項目評分方式於 12 月 1 日(二)前繳回系辦統整。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會後與課務組確認黃○珍老師是否可在借調時間擔任獨招委員，係由總召集人選任，電洽黃師後同意擔任桌球項目召集人。

提 案二

案 由：擬修改本系碩士班指導教授申請表內容，請討論。

說 明：

一、檢附修正前後指導教授申請表。(附件二)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委員建議如欲第一順位指導教授已收額滿學生時，須由系上出面協調第二及第三順位指導教授，或者在開學時，由班上同學自行協調作分配，應由系上輔導，才不至於讓學生引起不必要的慌張。
- 三、進修學院碩士班於碩二上提出指導教授申請時，協調時間應於下學期開學或學期結束前進行。

提 案三

案 由：本系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編排，請討論。

說 明：

一、檢附本系大學部、研究所及共同體育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總表。
(附件三)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兼任教師之聘任案，會後以書面資料審議。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 11:45